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1-126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蛇口”)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票数同意、一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详情见公司今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公告》、《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1-127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
召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后的召开日期:2021年10月19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蛇口”)于2021年9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CMSK】2021-116),原股东大会召开的情况如下:
 (一)原股东大会的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0月15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0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原股东大会登记时间:2021年10月9日至10月14日,上午9:00—下午5:30(非工作时间除外),10月15日上午9:00—上午12:00。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因统筹工作安排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慎重决定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10月19日召开,会议审议事项不变。

三、延期后的股东大会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0月19日(星期二)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0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股东大会登记时间:2021年10月9日至10月18日,上午9:00—下午5:30(非工作时间除外),10月19日上午9:00—上午12:00。

除会议日期延期外,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他事项均不变,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1-128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延期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会议召开日期由原定的2021年10月15日延期至2021年10月19日,股权登记日仍为2021年10月8日不变。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合法性说明: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慎重决定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10月19日召开,会议审议事项不变;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1年10月19日(星期二)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0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现场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截至2021年10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特别提示:鉴于当前疫情形势,为避免人员聚集,降低交叉感染和传播风险,建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须提前(10月18日17:30前)与公司联系,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防疫信息,未提前登记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进入会场前须履行相关防疫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出示“粤康码”、“行程绿码”、测量体温、佩戴口罩等(具体防疫要求可能根据届时疫情状况有所调整),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须自备口罩,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遵守深圳市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0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提案

序号	提案名称
1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许本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胡年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南轲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邓伟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罗基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选举朱文斌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	选举罗基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2.2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2.3	选举孔高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2.4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孔高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3	选举明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说明:
 1、议案1至议案3均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大会监事3人,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议案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议案1至议案的详细内容已于2021年9月23日披露,详见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计与将累积可以投票
100	累积投票提案	
101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2	选举许本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胡年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南轲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邓伟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罗基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朱文斌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孔高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孔高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3	选举明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代表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0月18日,上午9:00—下午5:30(非工作时间除外),10月19日上午9:00—上午12: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4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格遵守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七、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26819600,传真:26818666,邮箱:secretariat@cmhk.com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4层(邮编:518067)
 联系人:陈晨、罗希、南希

八、其它事项
 会议时间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代表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请对每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人
101	选举许本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胡年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南轲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邓伟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罗基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朱文斌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人
201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孔高为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投票人
301	选举陈文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孔高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3	选举明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附注说明:
 累积投票方式,即股东持有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议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股份数×6;议案2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股份数×3;议案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股份数×3。

累积投票制的选票不受“赞成”、“反对”和“弃权”限制,您可分别在候选人姓名后面“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栏内填写对应的票数,最低为零,最高为所拥有的该议案组下最大票数,且不必是投票人股份数的整数倍。如果您在各候选人姓名后面的空格内用“√”表示,视为您将所拥有的总票数平均分配给相应候选人。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按照自己决定表决: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工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一年 月

附件二: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1979”,投票简称为“招商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累积投票制下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总票数

(1)选举非独立董事(第1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第2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第3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0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看。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进入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湖南德海大药房医药食品
零售连锁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协议主体及交易价格
 1.协议主体:德海医药、德海大药房与益丰大药房签署《资产收购框架协议》,出售德海大药房名下的全部在营的12家直营药房,相关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德海大药房及其门店的经营场所租赁使用权、账面及实物固定资产(不包含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和其他建筑物、车辆)、低值易耗品、现有门店装修、商品存货等会员信息、软件,全部12家在营直营药店与经营相关的门店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全部12家在营的直营药店各市区县医保定点零售药店资质等与经营相关的全部资质以及所有的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经三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款为人民币400万元,不包含德海大药房名下门店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和其他建筑物、货币资金、存货、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指医保应收款、经营房租押金和其他各类押金、债权、车辆等)。

2.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4.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全称: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毅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6月20日
 注册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白马湖街道富强社区人民路2638号
 注册资本:71,876,534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制剂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零售;I类医疗器械、II类医疗器械、III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零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从事食品经营;饮料零售;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化妆品、洗涤化妆品、消毒用品、健身器材、日用百货、五金电、纺织品及针织用品、文具用品、日化、通信设备、农副产品零售;眼镜的加工、验配、销售;零售、生产野生动植物的经营利用(限经营许可证可许可品种和区域);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及代理;百货、连锁零售仓储服务、冷链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药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奶粉销售;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商业特许经营;企业管理咨询等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的咨询,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实物资产交易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行政许可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代理、发布;物业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健康信息咨询;社区卫生健康中心、门诊部、诊所服务(限分支机构凭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经营);母婴保健服务(凭母婴保健服务执业许可证经营);代居民水电费及其他缴费;房屋租赁及租赁物业服务及相关业务的管理、咨询与促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益丰大药房为中国沪市主板上市公司益丰连锁企业(证券代码:603930),主要从事食品、保健食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个人卫生用品以及与健康相关产品和服务的连锁零售业务。根据益丰大药房公开披露数据:2018年的营业收入为6,912,576,842.4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6,414,103.09元;2019年的营业收入为10,276,174,734.9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3,750,303.03元;2020年的营业收入为13,144,502,415.7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8,273,041.15元。

益丰大药房与公司、德海医药及德海大药房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德海大药房名下全部在营的12家直营药房相关资产,相关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德海大药房及其门店的经营场所租赁使用权、账面及实物固定资产(不包含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和其他建筑物、车辆)、低值易耗品、现有门店装修、商品存货等会员信息、软件,全部12家在营直营药店与经营相关的门店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全部12家在营的直营药店各市区县医保定点零售药店资质等与经营相关的全部资质以及所有的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但不包含德海大药房名下门店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和其他建筑物、货币资金、存货、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指医保应收款、经营房租押金和其他各类押金、债权、车辆等)。

上述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和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德海大药房名下的在营药房共计12家,门店经营面积共计1,048.6万平方米。上述12家2020年度的净资产为164.5万元,营业收入为980万元,净利润为47.7万元(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6月份的净资产为156万元,营业收入为392万元,净利润为-9.3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编号:临2021-033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0月12日,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公司实际控制人许福忠先生通知,就兆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许福忠先生等质押式回购纠纷诉讼(详见公司2020年9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编号2020—008号公告,2020年9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编号2020—033号公告,2021年9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编号2021—009号公告,2021年9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编号2021—024号公告,2021年9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编号2021—026号公告),许福忠先生于2021年10月12日收到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甘民申2667号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受理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受理通知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再审申请人许福忠因与被申请人兆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不服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甘101民初22号民事判决,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389 证券简称:江山股份 编号:临2021-061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质及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江山山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田生物”)于2021年10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田生物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1。山田生物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行政处罚的基本情况
 当事人:山田生物
 违法行为: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处罚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
 处罚内容:警告,没收违法所得12.4621万元,罚款148.11万元
 公司总股本比例:4.32%
 处罚日期:2021年10月11日
 罚款缴纳:66,694,127元
 处罚金额:148,110,000元
 处罚日期:2021年10月11日
 罚款缴纳:23,537,327元
 处罚金额:96,572,673元
 处罚日期:2021年10月11日
 罚款缴纳:96,572,673元
 处罚金额:96,572,673元
 处罚日期:2021年10月11日
 罚款缴纳:96,572,673元
 处罚金额:96,572,673元

二、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三、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四、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五、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六、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七、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八、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九、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十、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十一、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十二、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十三、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3.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4.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十四、行政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2.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声誉、企业形象、市场地位等方面无重大影响